

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
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栾川竞磋-2026-164

采购编号：栾川政采磋商(2026)0198-1 号



河南沃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HENAN WOYU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采 购 人：栾川县陶湾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沃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8
1、总则	21
2、磋商文件	25
3、响应文件	26
4、响应文件提交	28
5、磋商开启	29
6、磋商	29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31
8、纪律和监督	32
9、样品	34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34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
附件：质疑函范本	3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8
第四章 合同（样本）	62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76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76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6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76
4、评分标准说明	78
5.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79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8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7
附件 1: 投标函	89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1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92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93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95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96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97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9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0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01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02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03
附件 10: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105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106
附件 12: 售后服务计划	107
附件 13: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08
附件 14: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09
附件 14-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10
附件 15: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11
附件 15-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12
附件 16: 其他材料	113

特 别 提 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nlytf格式）（U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磋商开启

4.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

4.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4.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4.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		
项目代码			
标段名称	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		
招标人	栾川县陶湾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女士 0379-66649048
代理机构	河南沃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女士 0379-80899068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 有 ☐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有 ☒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		☐ 有 ☒ 无

	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 有 ☒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 有 ☒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 有 ☒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 有 ☒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有 ☒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有 ☒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 有 ☒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 有 ☒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 有 ☒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是 ☒ 否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6年 7 月 16 日 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6年 07月 16 日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9月1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栾川竞磋-2026-164

2、项目名称：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二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936000.00 元

最高限价：936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栾川政采磋商 (2026)0198-1 号-1	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	936000.00	936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康养医疗设备(全自动中药熏蒸床、智能热透针灸仪、高血压糖尿病治疗系统、深层肌肉按摩仪、智能颈椎牵引床、中医体质辨识系统、指关节康复仪、经颅超声溶栓治疗仪、电蜡仪、冲气波治疗仪、智能康复仪、中药离子导入仪、腰椎牵引床、训练阶梯、轮椅、空气消毒机等)购置，办公家具及标志牌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5.2 资金来源：专项债资金+自筹资金；

5.3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要求；

5.6 质保期：2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7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包。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3.2、供应商是生产商的需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是经销商的需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中须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3.3、投标产品为医疗器械的，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修订后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4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需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9月07日至2026年09月1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

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 2026 年 09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栾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2.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人支付。

3.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 栾川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 栾川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6831029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栾川县陶湾镇人民政府

地址：栾川县陶湾镇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379-666499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沃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新伊大街交叉口时尚 ONE 公寓一单元 857 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8089906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379-8089906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栾川县陶湾镇人民政府 地址：栾川县陶湾镇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379-6664998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沃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新伊大街交叉口时尚 ONE 公寓一单元 857 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80899068
1.1.4	项目名称	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报强制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将被否决。
1.1.7	项目编号	栾川竞磋-2026-164
1.1.8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划分 1 个包。 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专项债资金+自筹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1.3.1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技术标准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
1.3.4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5	质保期	2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本项目质保期为 2 年，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供应商亦可承诺更长的质保期。）
1.3.6	售后服务	1、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提供 2 年质保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 天 24 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质保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3、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

		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4、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成交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9.2	供应商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质保期；付款方式；响应文件有效期；
1.11.4	偏差	☐不允许 ☒允许：实质性条款不可偏离，非实质性条款的允许偏离。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除磋商文件外，以及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由供应商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936000.00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2、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任何因对项目的情况了解不足或考虑不周，而导致的合同履行期限和费用增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要求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 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公章(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的地方，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3.7.8	暗标要求	1、本次招标采用暗标评审。 2、暗标评审 2.1 本次招标采用暗标评审。 2.2 本项目综合标为暗标内容，未按以下要求制作的，暗标部分整体不得分：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评分点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2.3 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1)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 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选中”字体颜色“，点击更多颜色，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 0：0：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 RGB (0,0,0)。 (2) 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3) 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4) 全选以后，右键选择段落，在弹出的页面间距部分选择：段前，段后 0 行，行距选择固定值，填写 28 磅。 (5) 切换到页面标签，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在页面设置页面，将边距均填写 2.5cm，应用于整篇文档，之后确定即可。 (6) 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 每一个暗标评分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8)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评分点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
--	--	--

		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2.4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情况的，其暗标部分整体不得分。
4.1.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1.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lytf 格式）；
4.1.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1.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3名/标包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人。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报价、技术标均相等，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及成交候选人排名。

		2、若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存在其他法定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次顺延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进行采购。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包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 <u>高血压治疗系统</u>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工业</u>。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2	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管部门：栾川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栾川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6831029
11.3	代理服务费	本次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标准收取，在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本代理机构支付。
11.4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	--	---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6)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履约验收等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4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6 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体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10)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1)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 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 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磋商预备会后, 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 否则, 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可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可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 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形式。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

1.11.5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响应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4）资格证明材料
- （5）开标一览表
- （6）报价明细表
- （7）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9）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0）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1）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3）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如需）
- （14）项目实施方案
- （15）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16）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17）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18）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19）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20）其他材料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磋商文件第六章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加盖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公章（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的地方，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3.7.7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7.8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为暗标内容，暗标制作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1.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

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评标结束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7.3.1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结果公告日起1个工作日内,被授权的成交供应商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纸质版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

7.3.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

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康养医疗设备(全自动中药熏蒸床、智能热透针灸仪、高血压糖尿病治疗系统、深层肌肉按摩仪、智能颈椎牵引床、中医体质辨识系统、指关节康复仪、经颅超声溶栓治疗仪、电蜡仪、冲气波治疗仪、智能康复仪、中药离子导入仪、腰椎牵引床、训练阶梯、轮椅、空气消毒机等)购置,办公家具及标志牌等。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1	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	1	1、艾灸治疗输出 ≥ 10 路。 2、额定输入功率: $\geq 160\text{VA}$ 。 3、艾灸治疗头具有磁疗催化功能,艾灸治疗头表面磁感应强度 $0.023\text{T}\sim 0.12\text{T}$ 。 4、艾灸治疗头具有加热功能,每个艾灸治疗头恒温范围: $30^{\circ}\text{C}\sim 70^{\circ}\text{C}$ 内连续可调。 5、艾灸治疗头配合专用艾绒使用,根据传统艾灸的原理,艾绒被加热后,直接作用于病灶。 6、艾灸治疗头具有温针灸导入孔,可以进行温灸,温针灸。 7、艾灸治疗头单独固定并附绑带,将艾灸治疗头直接用可调整松紧的缚带固定在被灸穴位上。 8、治疗时间: $1\text{min}\sim 60\text{min}$ 任意设定,级差 1min ,显示定时误差 $\pm 5\%$,治疗时间达到设定的时间时,所有通道停止输出。 9、温度保护装置,第一路保护装置动作温度值不得超过设定工作温度 $+3^{\circ}\text{C}$;当第一路保护装置失效,造成隔热垫表面最高温度继续升高,第二路保护装置动作,并切断输出,此时隔热垫表面温度不高于 70°C 。

2	高血压 治疗系 统	1	一、主要技术参数 1、触摸屏立式机型。 2、训练强度：180mmHg-240mmHg。 ★3、工作模式：≥4 种工作模式，每种模式强度不变，每种模式≥5 个阶段。提供检测报告。 4、训练时长：模式 1 时长 35min，模式 2~模式 5 时长 45min。 ★5、六通道设置，各通道可单独或同时工作。综合通道界面可同时显示所有通道的运行参数。提供检验报告 二、产品功能 1、具有治疗强度、实时压强、运行阶段、运行状态、时间实时显示功能。 2、具有模式选择、通道选择、运行和停止选择。 3、具有功能开关，可随时启动和中止治疗程序。 4、训练仪有记忆功能，当前训练结束后，断开电源关闭机器。待下次通电开机时，仍显示本次训练参数（通道及模式选择）。 三、治疗程序终止后，训练仪自动释放袖带内压力。 ★四、过压保护：当管路内气压超过设定值 60mmHg 时，立即释压；提供检验报告 ★五、工作噪声：正常工作时噪声≤70dB 提供检验报告。
		1	1、工作条件： a) 环境温度范围：5℃~40℃；b) 相对湿度范围：30%~75%；c) 大气压力范围：800hPa~1060hPa； d) 电源：AC 220V±22V，频率：50Hz±1Hz。 2、输入功率：90VA 3、配置≥5 个探头，探头 A×1、探头 B×1、探头 C×1、探头 D×2。探头含有电磁型磁体。 ★4、A 型、D 型探头 a) 磁场类型：交变磁场；b) 频率：50Hz±1Hz；c) 电压峰值：11V±2V-42V±3V

3	糖尿病治疗系统		B 型、C 型探头 a) 磁场类型: 恒定磁场; b) 电压峰值: $10V \pm 2V - 39V \pm 3V$ ★5、电磁磁场强度: 探头 A、D: 7~25mT; 探头 B: 6~28mT; 探头 C: 10~36mT。 6、磁场强度安全范围: 环境中距磁体 20cm 以外, 磁场强度 $\leq 0.5mT$。 7、探头温度: 4 档可调, 1 档: 39℃; 2 档: 42℃; 3 档: 45℃; 4 档: 48℃。 ★8、双重温控保护装置, 若有效加热区内最高温持续升高至 50℃ 以上, 设备将会自动断开输出并有声音提示报警。 9、振动激励信号: a) 幅度: 12V; b) 波形: 方波; c) 频率: 10kHz; d) 振动强度: 1-9 档可调; e) 档位不同方波的占空比不同。 10、显示与操作控制 11、10 寸液晶触摸屏操作与显示, 屏幕倾斜度符合人体工学角度, 操作舒适。 12、具有时间、振动强度、温度档位显示、设定与调节功能 13、治疗时间: 默认治疗时间为 30 分钟, 调节范围为 5min~60min, 步进 1min 14、振动强度: 默认振动强度为 0 档, 调节范围 0~9 档 15、温度档位: 默认治疗温度档位为 1 档, 调节范围 1~4 档 16、具有状态提示、操作提示音及治疗结束提示音 17、具有治疗探头脱落语音报警提示功能 18、立式一体推车式外观设计, 高端大气。
4	深层肌肉刺激仪	1	1、显示方式: 液晶触控显示屏。显示当前转速, 方便医生了解治疗强度, 电量显示方便及时充电, 触屏调节, 临床治疗参数设置更量化, 更精准。 2、电源: 采用高能锂电池, 内部直流电源, 可以外部电源供电, 电源适配器: 输入 AC220V, 50HZ。 A、电压: 24V, 允差 $\pm 10\%$,

		B、电池容量：$\geq 2600\text{mAh}$（6 节），电能 62.4Wh，允差$\pm 10\%$。 C、续航时间≥ 3 小时，续航持久满足医生下病房治疗需求。 3、振动幅度：$6\sim 12\text{mm}$，最大 12mm，可作用于上肢、小腿等相对表浅的肌肉放松治疗以及满足大腿、腰背、臀部等肥大肌肉的深部放松治疗需求。 4、转速：$400\sim 4500\text{rpm}$ 可调，步近 10rpm，允差$\pm 5\%$，共 411 个档位可调，满足不同病人，不同治疗部位的个性化治疗方案的设置和治疗。 5、最高振动频率：$\geq 75\text{Hz}$，振动频率越高，可供医生选择的治疗范围越广。 6、工作时间：智能芯片，AI 智控，智能控制治疗时间，10min 自动断电，允差$\pm 5\%$，避免因过度的刺激造成肌肉损伤。 7、主机尺寸：（长宽高 $150\text{mm}\times 61\text{mm}\times 328\text{mm}$，允差：$\pm 20\text{mm}$）。 8、噪声：$\leq 60\text{dB}$（A），正常工作时，电机运转平稳，噪声低，为患者治疗和放松提供安静的医疗环境。 9、按摩头：≥ 25 种按摩头，根据不同的治疗需要，部位进行选择，满足不同治疗要求。可通过更换按摩头种类，模拟传统按摩手法：禅推、雀啄、掌摩、齿梳、指揉、指压、指按、拳振、揉捏、推、垂、击、拍、打、叩等。 10、配置两个配重条（0.8kg、1.0kg），为存在深层肌肉疼痛和大肌群的松解治疗提供配重，减轻医生体能消耗，降低医生工作量。 11、主机高度为 328mm，治疗手柄更长，满足医生不同作业习惯，手柄配有专用橡胶防滑皮套，为医生操作带来便利。 12、采用航空拉杆行李箱，方便携带，不受空间场地限制。
	颈椎牵引机	1 1、电源电压：交流 $220\text{V}\pm 22\text{V}$ $50\text{Hz}\pm 1\text{Hz}$； 2、额定输入功率：$30\text{VA}$； 3、颈椎牵引力：$0\sim 300\text{N}$； 4、颈椎牵引行程：$0\sim 300\text{mm}$； 5、通过微动开关可设定牵引力、牵引行程、牵引时间及牵引复位

5			功能; 7、患者与医务人员均可控制牵引力大小, 操作方便; 8、牵引力采用管型测力计显示拉力; 9、颈椎牵引曲度可以调节。
6	中医经络体质辨识系统	1	一、智能平板 1、CPU 类型: 骁龙 2、屏幕类型: LCD 3、屏幕比例$\geq 15:10$ 4、产品尺寸: $\geq$长 250 mm; 宽 165mm; 高 7mm 二、中医经络体质辨识工作站 1、推车一体化设计, 仪器可前后左右推动, 灵活便捷。 2、高配工业级电脑主机: 内存$\geq 8G$, 硬盘$\geq 240G$ 3、接口: 2 个网口, 8 个 USB 接口, 6 个 COM, 1 个高清接口 4、显示: 24 英寸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屏和控制主板 5、打印设备: 标准计算机打印机 6、尺寸重量: 600*480*900mm, $\leq 28kg$ ★三、代谢调理分析系统: 综合治疗方案, 提供全面、个性化的治疗方案, 覆盖多种治疗方式。可根据适宜的食疗外疗方案和区域诊疗特点, 定制维护适宜的分析报告数据。提供国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四、中医经络体质辨识系统 (提供该系统国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多维智能辨识技术, 三种智能体质辨识方式 2、灵活组合完成体质辨识 3、AI 图像智能辨识 4、智能对话问诊

			5、维护定制代谢调理分析报告
7	指关节训练器	1	1、外形尺寸（长×宽×高）：$\geq 40 \times 25 \times 13 \text{cm}$，允差正负 2cm 2、配置小锥体（直径×长度）及数量：$\Phi 45 \text{mm} \times 120 \text{mm}$，$\geq 3$ 个 3、大锥体（直径×长度）及数量：$\Phi 90 \text{mm} \times 200 \text{mm}$，1 个 4、齿圈直径及数量：$\Phi 150 \text{mm}$，1 个 5、握力圈直径及数量：$\Phi 70 \text{mm}$，1 个
8	超声脑血管治疗仪	1	★1、同时具备超声波溶栓和肌电刺激两项功能。要求药监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上，审批的适用范围中具有供脑部供血不足，中风前兆期和中风后康复及后遗症的辅助治疗。 ★2、超声波治疗头为单一的集束超声头，将超声波能量汇聚在一个超声头上，通过颅骨进行治疗。 3、超声脑血管治疗仪的超声频率$\geq 700 \text{KHz} \pm 8 \text{KHz}$。 ★4、治疗头的辐射面积为 $1.0 - 1.5 \text{cm}^2$。 ★5、治疗仪输出声强为 $0.5 \text{W} \pm 0.075 \text{W}/\text{cm}^2$。 ★6、电刺激频率为 $4 \text{Hz} \pm 0.6 \text{Hz}$，脉冲宽度为 $2 \text{ms} \pm 0.6 \text{Hz}$，输出幅度为 $0 - 44 \text{V}$（峰-峰值）可调。 ★7、肌电刺激要求具备 3 种/路的不同治疗模式，用于患者神经功能康复重建。 8、定时范围，按国家安全规定，工作时间应在 $0 - 30 \text{min}$ 范围内连续可调，准确度误差$\pm 10\%$。 9、具有计数功能，方便查看数据。 10、液晶触摸屏≥ 7 寸 11、超声输出线为专用抗干扰屏蔽输出线 12、治疗完成时系统自动声音报警提示 13、可移动式设备
		1	输入功率：2000VA。 工作条件：$220 \text{V} \pm 10\%$，$50 \text{Hz} \pm 1 \text{Hz}$。 箱式结构，融蜡箱容积$\geq 53 \text{L}$，$\geq 5$ 英寸触摸液晶显示屏。

9	恒温蜡疗仪		温控范围：熔蜡箱 58℃~85℃，温控精度：±3℃。 蜡箱融蜡时间：≤4 小时。 具有周预约功能，可选择预约天数并设置开始、结束时间。 预约融蜡：启动预约功能后，设备会自动进行蜡箱熔蜡，并在设定的使用时间前完成熔蜡。 一键熔蜡：一键熔蜡功能开启后，蜡箱开始加热，按照设定温度进行熔蜡和保温，温度稳定后，误差±3℃。 石蜡清洁：通过加热介质将蜡加热至液态，并进行过滤和消毒。 超温保护功能：当熔蜡箱温度超过 95℃，能自动切断加热装置。 低液位提示功能：当熔蜡箱液位低于 4±0.5cm 时，设备将启动低液位提示功能。 具有开机自检功能。 断电时可自动保存当前运行数据。 设备具有过载、短路、漏电保护功能。 工作噪音：≤65dB(A)。 设备具有设置时钟功能，进入时间设置界面，可以设置日期及时间。 本产品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0	脉冲空气压力波治疗仪	1	1、电源：AC220V±10%、50Hz±2%； 2、工作方式：连续工作； 3、输入功率：≤130VA； 4、治疗时间设定： 0~10 小时：1 小时以内调节步长 10min, 1-10 小时调节步长 30min；或 99 小时：为长开； 5、四腔叠加气囊设计； 6、可同时连接 2 个充气套筒； 7、治疗模式：1~4（4 种模式）； 8、循环治疗压力设定范围：5~25kPa 连续可调，精度±3kPa； 9、环境温度范围：5~40℃； 10、相对湿度范围：≤80%；

			11、大气压力范围：86.0~106.0 kPa； 12、LED 数码显示； 13、便携式设计，结构小巧，可悬挂于病床之上，节约空间，携带方便。
11	红外光灸疗仪	1	1、安全类型：I 类，B 型； 2、电源：AC220V 频率：50Hz； 3、额定输入功率：1500VA； 4、主机外形尺寸：长 455mm，宽 405mm，高 980mm，允差±100mm； 5、支架高度调节范围：460~1400mm，允差±30mm； 6、显示方式：数码管显示； 7、红外光波长范围 580nm~1050nm； 8、红外光光疗档位 1-3 档可调； 9、光疗频率 6 档可调：on、60Hz、50Hz、25Hz、10Hz、5Hz，其中 on 为常亮； 10、艾灸加热温度 100℃—160℃可调，允差±10℃，级差 10℃； 11、工作时间 1min-99min 可调，级差 1min，允差±60s，开机默认 30min； 12、艾灸装置温度保护功能：设备具有两路独立的温度保护装置，当达到治疗温度时，第一路保护装置动作，切断加热输入。当第一路保护装置失效时，治疗温度超过 60℃，第二路保护装置动作切断加热电源； 13、连续工作时间应不少于 4 小时； 14、治疗温度不超过 60℃； 15、工作噪音≤60dB(A)； 16、具有防倾倒保护功能；
	熏蒸治疗机	1	1、电源：AC220V±22V 50Hz±1Hz； 2、额定输入功率：3000W； 3、熏蒸温度：0~45℃可调（46℃~99℃为煎药温度）； 4、时间：0~60min 可调；

12		5、床面负载：$\leq 150\text{kg}$； 6、单区最大加液量：4.5L； 7、臭氧消毒：防止交叉感染。 产品优势 1、独立的三个温区恒温控制： 颈肩熏蒸区：四个部位可选择熏蒸； 腰臀熏蒸区：三个部位可选择熏蒸并可调节熏蒸位置； 下肢熏蒸区：四个部位可选择熏蒸； 2、三个温区可独立使用，也可同时使用，任意两个温区可组合使用，可做颈、肩、脊柱、下肢等多部位局部熏蒸； 3、三区各自具备独立的自动送暖装置，自动吹送中药蒸汽，可均匀中药蒸汽温度，确保温度恒定； 4、设计有弧形的颈椎专用熏蒸枕，上面雕刻有凹槽，更符合人体工学原理及气流原理； 5、三区温度独立控制调节，同时使用三区熏蒸时，可根据不同熏蒸部位针对温度耐受不同而设置不同的温度； 6、具有自动漏电保护、自动防干烧、自动报警、自动定时、自动恒温等功能； 7、抗菌、耐磨、耐热、耐药皮革； 8、玻璃钢床体一次成型，牢固、耐酸碱腐蚀； 9、独立的操作台，机电分离化设计； 10、进口食品级玻璃钢全身式熏蒸罩。 11、床体尺寸：$\geq 2100\text{mm} \times 710\text{mm} \times 900\text{mm}$ 12、台车尺寸：$\geq 355\text{mm} \times 430\text{mm} \times 800\text{mm}$ 13、重量：$100\text{Kg} \pm 10\%$
		1、工作条件 a) 环境温度：$+5^{\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b) 相对湿度：30%~75%； c) 大气压力：$800\text{hPa} \sim 1060\text{hPa}$；

13	中医定向透药治疗仪	d) 电源/频率: AC 220V$\pm$22V 50Hz$\pm$1Hz; e) 额定输入功率: 60VA。 2、安全类型: I 类 BF 型 3、载波波形: 方形脉冲波, 脉冲宽度为 60-250 μs 4、载波频率: 2k-8kHz, 允差$\pm$10% 5、调制幅度: 低频调制中频的调幅度为 100%, 允差$\pm$5% 6、输出波形: 三角波、菱形波、锯齿波、正弦波、方波 7、输出幅度: 不高于 40V 8、输出强度调节: 0~50 共 51 级步进调节 9、输出电流: 不超过 80mA (500 Ω 负载) 10、输出电流稳定度: 不同负载下的输出电流变化率不大于 10% 11、热疗温度: 共分 0~3 档, 40°C~52°C 12、具有温度加热提示功能 13、具有两路独立的超温保护装置 14、定时范围: 为 0min~99min, 步进 5min 15、治疗模式: 中医理疗和药物导入两种模式可自由切换 16、治疗处方: $\geq$15 处方可选 18、显示与调节功能: 具有治疗处方、强度、温度档位、治疗时间的显示与调节功能 19、操作界面: 8.5 英寸 LCD 数码显示屏, 按键操作 20、提示功能: 具有状态提示、超温提示、通道故障、操作及治疗结束提示功能 21、保护功能: 具有输出断路及短路保护功能 22、输出通道: 两通道独立输出, 每路输出可单独调节治疗处方、强度、温度档位、治疗时间, 2 个人可以同时使用, 也可以两个部位同时进行治疗
		1、电源电压: 220V$\pm$22V 50HZ$\pm$1HZ; 2、额定输入功率: $\leq$260VA; 3、牵引总时间: 0~99min 任意设定;

14	多功能牵引床	1	4、持续牵引时间：0~9min 任意设定； 5、间歇牵引时间：0~9min 任意设定； 6、成角动作范围：+25° ~-10° 可调； 7、旋转动作范围：±25° 连续可调； 8、平摆动作范围：±20° 连续可调； 9、床面热疗温度：≤50℃； 10、腰椎牵引力参数：0~990N 可调； 腰椎牵引行程：0~300mm（主动牵引行程：0~200mm、对抗加力牵引行程：0~100mm）； 11、牵引力变化速率：不大于 60N/S、电机伸缩速度：7mm/s； 12、左右旋转速度为：200 度/min，左右平摆速度为：170 度/min； 13、尺寸：长 2450mm 宽 600mm 高 760mm，允差±50mm； 14、设备净重：≥120kg 15、医务人员均可控制牵引力大小，操作方便； 16、四维立体全方位牵引功能； 17、牵引功能，具备上成角牵引、下成角牵引，左、右旋转牵引（侧扳复位），左、右侧平摆牵引（可纠正脊椎侧弯）及纵向牵引功能； 18、电脑控制腰椎牵引，具有持续牵引、间歇牵引、反复牵引等八种牵引治疗模式，具备牵引力自动补偿功能； 19、病例档案管理，方便临床及开展研究工作； 20、多种安全设计（应急开关装置、患者应急线控开关、医务人员操作急退键等功能防止风险输出）； 21、计算机控制、中文显示，任意设定参数。
	评估设备	1	助食筷≥21x6x4cm，可折弯勺≥24x3x3cm，防洒碗≥12x8cm，牙刷≥22cm，成人记忆勺子≥2.5x4x23cm，成人记忆叉子，带盒辅助筷子，流食杯≥200ml，辅助擦便器，弯柄擦背刷≥350mm，折叠取物器≥900mm，长柄梳子≥350mm，斜口杯子≥7cm，穿扣器≥150mm，穿脱袜器≥250x220x10mm，带围挡辅助盘子≥10cm，穿衣辅助器≥

15			500mm, 粗柄梳子 $\geq 10\text{cm}$, 柱状长柄刷子 $\geq 350\text{mm}$, 长柄洗澡刷子 $\geq 350\text{mm}$, 专用听力音叉 $\geq 15\text{cm}$, 握力计(电子显示), 关节活动测量表表盘旋转 360 度, 听诊器, 老人手电筒 $\geq 10\text{cm}$, 直尺, 国旗 $\geq 130\text{x}210\text{mm}$, 手指按摩器, 扶手 $\geq 25\text{cm}$, 淋雨花洒塑料, 护理床 $\geq 2100\text{*}1030\text{*}500\text{mm}$, 移动座便器 $\geq 200\text{kg}$, 坐式移位机 $\geq 95\text{x}70\text{x}50\text{cm}$, 置物架 $\geq 90\text{x}130\text{cm}$, 双人站立架 $\geq 120\text{x}50\text{x}90\text{cm}$, 训练双向阶梯载荷 ≥ 130 公斤, 电子轮椅称 $\geq 290\text{kg}$, LED 视力表 2.5 米。
16	褥 疮 气 垫		1、充气泵为安全型圆棱角设计。 2、气泵额定电压 220V, 频率 50Hz。 3、气泵压力范围: 40-120mmHg, 流量范围: 4-9 升/分钟, 交替波动周期: 10-15 分钟; 4、具有睡眠工作模式。 5、床垫材质具有防水功能 6、每根气囊可单独更换, 7、充气后外形尺寸: 1900-2000mm, 宽 50-900mm, 适配标准医用病床; 8、最大安全承重$\geq 130\text{kg}$; 9、气条数量≥ 22 条; 10、气床垫床垫表面采用两管波动起伏;
17	轮椅		前轮: ≥ 7 寸 PVC 万向轮; 后轮: ≥ 22 寸充气胎或免充气实心胎; 刹车: 双重刹车, 驻刹和手控刹车, 安全可靠; 承重: $\leq 100\text{kg}$; 车架: 由直径: $\geq 23\text{mm*}1.6\text{mm}$、20. 2X1. 2mm 钢管焊接组合成型, 采用 固定式扶手, 可调脚托, 锁紧装置可靠, 安全性能好; 表面处理工艺: 静电喷涂美观环保 规格: 折叠宽度: $\geq 28\text{cm}$, 座位深度: $\geq 38\text{cm}$, 座宽: $\geq 43\text{cm}$, 座高: $\geq 45\text{cm}$; 脚托: 脚踏板高度三挡可调; 座椅及靠背采用 600D 阻燃牛津尼龙布、软靠背, 缝边牢固整齐无褶皱、跳线和破损等缺陷; 安全带、腿带: 配备安全带和腿带, 方便安全; 塑料配件: 轮椅车所用塑料件均为自产全新料, 韧性好, 强度高, 安 全有保障。

18	等 离 子 空 气 消 毒 净 化 机	3	1、备持续工作 1 小时，可使 120m³ 房间空气中的自然菌的消亡率 $\geq 93.6\%$。 2、20m³ 试验室内白色葡萄球菌杀灭率为 99.98%。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3、内置多级过滤器，并结合等离子体发生装置可去除苯、甲苯、二甲苯、氨气、一氧化碳、烟雾等。并有大量负离子清新空气。 ★4、等离子体发生装置寿命 ≥ 40000 小时，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5、等离子体浓度 $1.14 \times 10^{18} - 3.6 \times 10^{18} \text{ m}^{-3}$ 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6、甲醛去除率 91.8%提供相关检测报告。苯去除率 82.8%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7、循环风量 $\geq 1200 \text{ m}^3/\text{h}$ 提供相关检测报告。臭氧泄漏量 $\leq 0.005 \text{ mg/m}^3$ 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8、工作模式：提供手动、自动定时三种工作模式供用户选择： 手动模式：默认消毒时间为 1 小时； 自动模式：设备检测到室内空气质量较低或尘埃粒子较多时，自动启动消毒功能； 定时模式：根据需要可设定六个时间段覆盖全天 24 小时工作。符合 GB 4706.1—2005 国家标准 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中 心 供 养 增 加 (30 间 病房)		中心供氧： (1) 氧气终端使用流量： $\geq 10 \text{ L/min}$ (2) 每层（每区）配置一个氧气控制阀 (3) 系统小时泄漏率： $\leq 0.5\%$ (4) 氧气最远端压力损耗： $\leq 10\%$ (5) 终端保证气压： 0.2~0.4Mpa（可调） (6) 系统运行方式：各终端连续用气，停电时不停供气 (7) 氧气终端可区分其它气体终端

19		设备带: (1) 本项目设备带选用铝合金设备带, 材质为 6063-T5, 设备带宽度$\geq 200\text{mm}$、高度$\geq 55\text{mm}$、壁厚$\geq 1.2\text{mm}(\pm 0.1)$。 (2) 根据国家建筑安装行业有关规定, 为提高安全性, 设备带内部结构具有强电、弱电、气体管路分槽安装功能, 充分考虑安装、维修方便和使用安全性、功能有效性。 (3) 铝合金设备带外表面经静电喷塑(颜色根据院方需求调整), 设备带上面板采用模块化设计, 使安装维修更加方便, 并具有良好的防腐和保洁效果, 设备带长度根据医院要求及病房情况分段或通长布置。 (4) 设备带上设置氧气自封式快速插座、维修阀、漏电保护开关, 电源插座、床头灯和灯开关等, 全部采用嵌入式安装, 使整条设备带表面豪华美观。 (5) 设备带上氧气支管设有维修阀。 (6) 设备带上气体终端采用国标式自封插拔快速接头, 可插入氧气湿化瓶、麻醉机和呼吸机等医疗器械的气体插头。 (7) 设备带提供抗菌检测, 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等抗菌率的检测报告, 抗菌率$\geq 99.9\%$。(需提供相应检验报告扫描件或复印件) (8) 设备带达到 0 级防霉等级。
20	中央呼叫系统 (30 间病房)	1、汉字液晶显示: 主机为汉字液晶显示, 汉字菜单操作 2、主机分机音乐振铃: 主机可以设置不同的音乐(报号)。 3、主机音量可调: 系统有 7 级音量, 适合白天, 晚上不同要求 4、分机音量可调: 系统有 7 级音量 5、高级护理优先: 高级护理呼叫时可优先于低级病员的通话。 6、主机播放广播: 使用电话广播、音乐广播。 7、系统两芯线联网: 系统只有一条两芯总线, 所有分机、按钮并联在总线上。

			8、在线编号：分机在线任意设置，修改分机号码及房间号。
21	办 公 桌 /2 把 椅 子	26	桌子规格：≥1550*700*7700 椅子规格：≥550*550*850 办公桌基材：采用环保优质三聚氰胺板，刨花板内材，符合国际E1级环保标准，含水率≤9%，经防潮、防虫、防腐处理，抗弯力强，不易变形； 2、封边：2mm厚PVC封边。采用高温封边热熔胶，经全自动封边机热压与板材粘连无丝无缝，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 3、封边胶：采用高温封边热熔胶，热稳定好，抗高低温性能好； 4、贴面胶：采用环保胶水。 办公椅基材：优质网面，透气性强，内衬高密度海绵，回弹性好，不变形，坐感舒适，软塑扶手。优质钢架。尼龙网布甲醛含量未检出，pH值5-7，染色牢度耐水、耐酸汗渍、耐碱汗渍、耐干摩擦均达4-5级，检测无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未检出，试样表面未发现续燃、阴燃现象；高弹阻燃定型海绵抽样合格符合，物理力学性能25%压陷硬度≥155N，65%/25%压陷比≥3.0，75%压缩永久变形≤3%，伸长率≥150%，回弹率≥55%，拉伸强度≥175kPa，撕裂强度≥10.0N/cm，干热老化后拉伸强度≥160kPa，湿热老化后拉伸强度≥150kPa，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密度座面≥60kg/m³，甲醛释放量≤0.01mg/m²h。
		1	1、规格：单人位：≥1000*900*900 2、双人位：≥1550*900*900 3、三人位：≥2050*900*900。 1、表层：采用优质牛皮覆面，厚度≥1.2-1.3mm，皮面柔软光泽度好，透气性强，富有弹性。 2、泡棉：采用优质高回弹PU泡棉，座面密度≥35KG/m³，背密度≥30KG/m³，回弹性≥85%，涂防老化变形保护膜。弹性好，承受压

22	沙发		力达$\geq 230\text{kg}$。 3、内部: 采用优质实木框架, 木材含水率 10-12%, 承受压力$\geq 180\text{kg}$, 无虫蚀、腐朽材, 木材经四面刨光处理, 结合部位无松动, 框架主体结构, 内部衬垫物干燥卫生, 无腐烂变质、无夹杂泥沙及金属杂物; 高强度 S 形弹簧和高弹力绷。 材料具有相关环保认证证书。
23	茶几	1	1、规格$\geq 2.8\text{m} \times 1.5\text{m}$ 基材: 采用环保优质三聚氰胺板, 刨花板内材, 含水率$\leq 9\%$, 经防潮、防虫、防腐处理, 抗弯力强, 不易变形; 2、封边$\geq 1.8\text{mm}$ 厚 PVC 封边。采用高温封边热熔胶, 经全自动封边机热压与板材粘连无丝无缝, 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 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 3、封边胶: 采用高温封边热熔胶, 热稳定好, 抗高低温性能好; 4、贴面胶: 采用环保胶水;
24	资料柜	17	1、规格: $\geq 850 \times 400 \times 1800\text{mm}$ 2、材质: 采用柜体$\geq 0.4\text{mm}$ 厚冷轧钢板, 经大型光纤激光切割机下料, 一次性切割成型, 无毛刺, 尺寸精准。自动化折板机冲压成型后, 经过激光焊接机焊接成型, 表面焊缝打磨抛光。 3、空间: 柜子分为上下两个空间。 4、柜门: 上方采用对开门设计, 两扇门带玻璃。内设 4 层 3 块隔板。上下隔板高度可自由调节, 给储存带来更加方便。 5、柜门: 下面采用对开门设计, 内设 2 层 1 块隔板。上下隔板高度可自由调节, 给储存带来更加方便。 6、锁芯: 门上及抽屉均钢制锁芯坚固耐用, 储物方便互开率低。 7、防锈处理: 采用自动喷涂流水线, 静电喷涂环氧树脂塑粉并经过 200 度高温烘干处理, 不生锈, 耐腐蚀, 环保, 使用起来对人体无害, 安全放心, 不易掉渣。
	病床	30	1、规格尺寸: $\geq 2100 \times 1030 \times 500\text{mm}$ 2、摇把: 手摇柄采用全新高强度 ABS 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抽拉伸缩式折叠设计, 操作轻松自如, 可灵活调节患者背部、腿部

25		体位。丝杆采用 45#高强钢辊压成型，螺母采用优质黄铜制作具有高支撑力。并且有两级空摇保护，能够保护并延长摇把使用寿命。 3、角度：床面板调节范围：背部倾斜度 $75\pm 5^{\circ}$，腿部倾斜度 $45\pm 5^{\circ}$。 4、载重：床面动态载荷$\geq 250\text{KG}$。 5、床头床尾板：床头带有软包，床头弧型欧式款设计，使病人倚靠时更加舒服，床头、床尾不易褪色，造型美观大方，稳定牢固可靠，使用方便具有快捷拆卸功能。 6、护栏：木纹色铝合金折叠式护栏，可收缩平放，6 根支柱，整体牢固，使用寿命长；单式按键快速定位保险开关、U 型钢制下座，操作简单；、铝合金部分采用电泳着色，强化处理、美观大方。护栏旋下时，略低于床垫，防止床垫移位，且具有防夹手功能，整体结构合理、坚固耐用； 7、床板：采用 $20*40*1.2\text{mm}$ 厚冷轧钢管，透气性好，承载能力强，不易变形，并具有防滑功能。 8、床架：采用 $40*60*1.5\text{mm}$ 厚的冷轧钢管。经激光切割下料，确保尺寸精准，无毛刺，整体框架采用自动焊接机器人焊接成型，所焊出的焊缝基本上消除了焊缝的气孔，焊接质量稳定（机器人焊接比传统人工焊接使用寿命长三倍以上）承重力好，表面平整无飞溅。 9、床腿：采用 $50*50*1.2\text{mm}$ 厚的冷轧钢管焊接，上方连接件采用 5mm 厚的钢板冲压连接、确保病床的牢固性以及承载能力。 10、配置：床上共设有 4 个输液插孔，床头、床尾各两个。床框两侧配备引流钩装置，美观、牢固。 11、脚轮：配置直径$\geq 150\text{mm}$ 静音万向脚轮，超级聚氨酯，静音耐磨、移动平稳、带刹车装置，稳定性好。 12、防锈处理：采用阿克苏·诺贝尔环保抗菌粉末静电喷涂而成，全自动静电粉末喷涂流水线一次性完工，经过 200 度高温烘干处理后床体米白色为主流颜色，技术成熟。喷涂前经喷砂处理除锈，确保表面无油渍，无杂质，无氧化层，表面均布颗粒状，确保喷涂层附着力强，不易掉塑粉。再进行静电粉末喷涂，真正达到内外防锈，
----	--	---

			能延长病床的使用寿命。
26	床头柜	30	1、规格：≥480*480*700mm 2、材质：整体采用ABS工程塑料（一级原料）一次注塑成型，表面硬化处理达到防刮耐高温的效果并且表面光滑平整易清理。 3、前脸：采用弧形设计美观大方，上边配1个抽屉和餐桌板承载能力强抽拉灵活，下边配有弧形门里边可放置水瓶和活动隔板。 4、配置：两侧配有隐藏式毛巾架以及杂物袋挂钩开合自如方便使用。整体床头柜还有多种颜色供选择其中蓝色为主打颜色。
27	储物柜	30	1、规格：≥770*600*2000mm 2、材质：采用柜体≥0.4mm厚冷轧钢板，经大型光纤激光切割机下料，一次性切割成型，无毛刺，尺寸精准。自动化折板机冲压成型后，经过激光焊接机焊接成型，表面焊缝打磨抛光。 3、柜门：上下共4扇门，分开式。每个门都是单独空间，门内带有挂衣区和叠放区。挂衣区采用悬挂设计，不怕衣物变皱；叠放区可放置包包和鞋子均可收纳。 4、锁芯：门上及抽屉均钢制锁芯坚固耐用，储物方便互开率低。 5、防锈处理：采用自动喷涂流水线，静电喷涂环氧树脂塑粉并经过200度高温烘干处理，不生锈，耐腐蚀，环保，使用起来对人体无害，安全放心，不易掉渣。
28	输液吊轨	30	吊杆：不锈钢杆 吊钩：不锈钢 升降调节：无级手动，随意调节 输液瓶高度调节轻松、灵活、方便、省力； 专用防落尘装置，无菌洁净手术室、ICU专用防落尘吊架； 吊架多样化设计，可适合不同风格与档次的病房； 吊架可装吊钩与吊框共用，适用不同输液形式。 吊杆有多种材料、颜色可供选择，以配合病房整体装修风格 材质和规格： 不锈钢内管：≥12.5mm×0.3mm，不锈钢外管：≥15mm×0.7mm

			内管升降高度为$\geq 0.3\text{m}$左右 拉开距地面高度$\geq 1.3\text{m}$左右合到一起距地面高度$\geq 1.6\text{m}$。 医用吊挂式输液架 须由三部分组成：轨道、滑车、吊杆。
29	被褥	36	被子：规格：$\geq 140\text{cm} \times 200\text{cm}$ 棉胎：特级天丝棉≥ 4斤/条 聚酯纤维 100% 面料：耐磨抗皱，涤纶磨毛布料 聚酯纤维 100% 褥子：规格：$\geq 85\text{cm} \times 190\text{cm}$ 棉胎：特级天丝棉≥ 2.5斤/条 聚酯纤维 100% 面料：耐磨抗皱，涤纶磨毛布料 聚酯纤维 100% 枕芯：规格：$\geq 43\text{cm} \times 60\text{cm}$ 填充：高弹珍珠棉 聚酯纤维 100% 面料：耐磨抗皱，涤纶磨毛布料 聚酯纤维 100% 床罩$\geq 150 \times 210$、床单$\geq 150 \times 230$，枕套$\geq 48 \times 68$（面料：涤棉精仿棉纱 65%，涤纶 35%，耐磨、抗皱）
30	治疗车	6	1、规格：$\geq 600 \times 400 \times 850\text{mm}$ 2、框架：采用直径$\geq 23 \times 1.0\text{mm}$ 厚的优质不锈钢管经过激光切割机下料后，尺寸精准，无误差，用专业折弯机弯管加工而成。 3、材质：台面及抽屉采用$\geq 0.9\text{mm}$ 厚的优质 304 不锈钢板经过激光切割机切割下料，精准度高，切缝窄，切割面无毛刺，折板机折边成型，台面经过压型拉深，表面平整美观，所有板边都经过死边或多道折边处理。所有焊缝采用激光焊接，结实牢固，焊缝不易变形，外形美观，表面经过 7 遍打磨抛光后，达到原色。 4、穿管设计：采用 $\Phi 25$ 不锈钢管，穿管设计，外形更加美观，承

			重力更好，不易散架。 5、双层设计：台面及护栏采用穿管圆弧设计，无缝焊接，承重力更好，不易散架，承载能力≥ 130 公斤以上。 6、抽屉：上层面板带 1 个小抽屉，两侧配有高级静音滚珠三折滑轨，抽拉时顺畅无噪声抽屉四周为全封闭式设计起到美观大方以及防尘的效果。 7、护栏：每层 3 面均带有不锈钢护栏，护栏采用不锈钢$\Phi 13$ 的圆管，穿管设计，确保上面所放物品不会滑落。 8、污物桶：两层面板中间有可转动污物桶圈一个，方便分类收纳废弃医疗物品，美观，耐用。 9、脚轮：最下方配有四个直径$\geq 75\text{mm}$ 万向静音轮，其中两个带有刹车功能，运行平稳无噪声，操作方便。
31	窗帘	40	1. 、原料：100%聚酯纤维 2. 、面密度（克重）：$\geq 540 \sim 600\text{g/m}^2$ 3. 、面料厚度：0.52~0.70mm 4. 、成品幅宽$\geq 1700*1900$
32	3 匹空调	5	能效等级：二级 匹数：3 匹 额定制冷量（W）：≥ 7360 额定制热量（W）：≥ 9850 额定制冷功率（W）：≤ 2250 额定制热功率（W）：≤ 3200 电辅热（W）：≥ 2000 内机噪音 dB（A）：（高风档-超强风档）$\leq 42-47$ 外机噪音 dB（A）：≤ 56 循环风量（m^3/h）：≥ 1450 需提供提供产品节能证书及产品3C证书

33	1.5 匹空调	56	能效等级：一级 匹数：1.5 匹 额定制冷量 (W)：≥ 3510 额定制热量 (W)：≥ 5010 额定制冷功率 (W)：≤ 845 额定制热功率 (W)：≤ 1240 电辅热 (W)：≥ 1000 内机噪音 dB (A)：(高风档-超强风档) $\leq 35-41$，外机噪音 dB (A) ≤ 51。 需提供提供产品节能证书及产品 3C 证书
34	厨具 (60 人使用)	1	电蒸车≥ 9 层，调料台$\geq 400 \times 850 \times 800 \text{cm}$，导热油汤桶$\geq 75 \text{L}$，双层木面案工作台$\geq 1800 \times 750 \times 800 \text{cm}$，电饼铛，保鲜工作台$\geq 1800 \times 750 \times 800 \text{cm}$，和面机$\geq 23$ 公斤，双星水池$\geq 12000 \times 600 \times 800 \text{cm}$，不锈钢货架$\geq 1700 \times 500 \times 1600$，，五格保温台$\geq 1700 \times 700 \times 800 \text{cm}$，不锈钢米面架$\geq 1200 \times 450 \times 300 \text{cm}$，双门消毒柜$\geq 1100 \times 500 \times 1600 \text{cm}$，电饭锅$\geq 28 \text{L}$，碗$\geq 60$ 个，勺子≥ 60 把，叉子≥ 60 把，筷子≥ 60 双，餐椅≥ 60 把，餐桌≥ 15 张。
35	餐厅板房 150 平方	1	地坪找平≥ 40 平方：部分区域需水泥找平。剔槽预埋之前的电缆。拆除部分障碍物。 水电各≥ 230 平方：电线、水管、人工、辅件、下水管、排气管。 厨房区域防水≥ 20平方：丙纶布、水泥、沙。 地面用地板革≥ 230平方：防水防滑，耐磨防烫。 墙体护墙板≥ 107平方：轻钢骨架、隔音棉填充、石膏板打底、竹木纤维护墙板覆面。 做隔断用护墙板≥ 133平方：轻钢骨架、隔音棉填充、石膏板打底、竹木纤维护墙板覆面 房顶用护墙板≥ 313平方：木龙骨骨架、隔音棉填充、竹木纤维护墙板覆面

			餐厅门≥ 3.8平方：合金边框对开门，白油砂钢化玻璃 厨房门≥ 3.8平方：合金边框对开门，白油砂钢化玻璃 照明用灯：圆形吊灯，直径≥ 32厘米，光源≥ 20瓦LED球泡
36	整体厨灶及排烟系统	2	厨灶：优质不锈钢板台面板厚 1.2mm, 侧板厚 1.0mm 功率，21 千瓦 380 伏 智能化机芯配置：进口主控芯片，计算机软件自主知识产权, 智能稳压（320v-50*50）不锈钢管, 作防腐处理, 炉通脚用 50mm 无缝不锈钢管, 内含支撑身的钢柱, 炉脚配可调脚，内含钢管。 规格：$\geq 900*950*800+400$ 排烟系统：选用优质不锈钢 201 板材制作, 板厚≥ 0.9mm。高压静电加厚铝板电厂净化率 95%以上，集成电路主板按钮开关，LED 工作照明，内置发明专利油烟分离器，进口芯片高压驱动电源，双进风离心风机风量大，噪音低。 规格：$\geq 3900*1200$
37	医院门头量化改造	1	一、长 5.2 米高 1.4 米底版铝塑板+门头 pvc 字。二、长 14.4 米，高 1.5 米底版铝塑板+门头发光字+LED 灯管
38	中医馆科室牌病房牌	19	20-30cm 亚克力+PVC
39	中医馆大厅形象墙 1	1	亚克力+PVC 1.2-1.6 米
40	中医馆大厅形象墙 2	1	亚克力+PVC 1.5-2.9 米

41	中 医 文 化 走 廊 形象墙	12	亚克力+PVC1.5-2.4 米
42	中 医 文 化 形 走 廊展板	8	亚克力+PVC0.9-1.6 米
43	功 能 室 大 形 象 墙	10	亚克力+PVC1.5-2.4 米
44	功 能 室 小 形 象 墙	15	亚克力+PVC1.2-2 米
45	功 能 室 走 廊 小 形象墙	6	亚克力+PVC1.2-1.8 米
46	功 能 室 走 廊 大 形象墙	6	亚克力+PVC1.5-2.2 米
47	楼 梯 形 象墙	3	亚克力+PVC1.2-4.5 米
48	病 房 小 形象墙	3	亚克力+PVC1.2-2 米
59	病 房 大 形象墙	2	亚克力+PVC1.5-2.4 米
50	办 公 楼 科室牌	12	20-30cm 亚克力+PVC
51	办 公 楼 制度牌	12	亚克力+PVC0.8-1.6 米

注：以上参数仅为采购需求的最低标准，请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其他要求

- 1、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产生的垃圾，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清理。
- 2、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成交供应商须设置醒目标识，规范化操作，保障人身安全。
- 3、在合同期内应安全文明生产，杜绝一切安全事故，所产生的后果、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4、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完成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所有品种的货物、完成项目所需的所有附件零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深度设计、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含售后服务），货物到场前包装、仓储、保管、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铺设、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与本项目货物相关的所发生的一切税金和费用。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医疗专项设备购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栾川县陶湾镇人民政府

乙方：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栾川县陶湾镇人民政府（甲方）就栾川县人民医院陶湾镇分院服务能力提升及医养康养建设项目
医疗专项设备购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了政府采购。经磋商小组推荐及确定_____（乙方）
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
以及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数量变化而引起的货款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货款不得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10%。

本合同执行期内乙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缴纳相应的税费履行纳税义务。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_____。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在到货后，乙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工作，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

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1个工作日内，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1个工作日内，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3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个月。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质保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以投标时成交供应商承诺为准）：

（1）电话咨询：成交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对采购人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应及时响应，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人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施设备正常工作；无法在 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直至故障设施设备修复。

5. 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

6.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7.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____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甲、乙双方同意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 (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金额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供应商 提交	采购单位 确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部分均相同的，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及成交候选人排名。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 (2)
- (3) 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得分、报价、技术标均相等，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及成交候选人排名。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

4.2.2 环境标志产品：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

5.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5.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本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分包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投标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应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 1.4.1 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30.0	技术部分	根据各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性能、功能以及对技术指标中的各项技术要求的逐项应答情况并结合相关佐证材料由评委进行评议并评分，正偏离不加分。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需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0分，加★项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差扣2分，其他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差扣1分，扣完为止。 注：加★技术参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投标产品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技术条款的生产商提供的客观证明材料（技术支持资料），以证明投标人真实并满足招标文件的重要技术条款，未提供者视为不满足。上述客观证据材料复印件（技术支持资料）包

				括：医疗器械注册证、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公开发行的彩页、加盖生产商公章的技术白皮书。
	0.0	0.5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 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0.0	0.5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 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6.0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生产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包装方案、运输方案、应急方案等。（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6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得4分；内容

				完整、考虑周全、措施一般得2分； 内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6.0	安装调试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安装调试的方案（安装调试前期工作、人员配备、时间安排、工具配备）。（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6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得4分；内容完整、考虑周全、措施一般得2分；内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质量保证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管控体系、原材料检验方案、试验检测安排、成品保护等（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得4分；内容完整、考虑周全、措施一般得3分；内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维修服务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维修服务方案应有专门的应急维修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得4分；内容完整、考虑周全、措施一般得3分；内

				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2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应急保障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保障方案（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得4分；内容完整、考虑周全、措施一般得3分；内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2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承诺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得4分；内容完整、考虑周全、措施一般得3分；内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2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售后服务及优惠条件	供应商制定针对本项目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到达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得4分；内容完整、考虑周全、措施一般得3分；内容不完整、考虑不周全、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2分；缺项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2.0	企业业绩	供应商或制造商(核心产品)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的,有1个得2分,最多2分。注:响应文件中须附合同原件的彩色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3、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5、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等。

附件：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供应商可根据货物情况自行提供)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2: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3、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7、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4: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6:其他材料